

中共交城县委文件

交字〔2024〕1号

签发人: 刘 旋 刘大鹏



中共交城县委 交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中共吕梁市委、吕梁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交城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立足我县工作实际, 积极探索创新, 法治交城、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政治理论武装,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点内容、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课程, 全年举办习近平法治

思想教育培训班次 6 期，培训人数 720 人，领导干部及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意识进一步增强，法治能力进一步提升。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围绕《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研究具体举措，作出安排部署。各乡镇、各部门通过“学习强国”“三晋先锋”“山西干部在线学院”等学习平台，采取集体学习、个人自学、交流讨论等多种形式进行学习，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在交城落地见效。

二、强化组织领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人自觉扛起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基层社会治理、乡镇综合执法改革等重点工作，组织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中共交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方案》《2023 年交城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交城县 2023 年度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考核方案》，将法治工作纳入县委、县政府重要议事日程，明确具体目标任务和落实举措。坚决抓好依法治国办实地督察整改落实，对标中央依法治国办督察反馈意见，认真梳理各类问题 23 个，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 67 项，已全部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省、市优化营商环境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的 43 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召开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及时向社会公布通告，广泛收集问题

线索，发放调查问卷 100 份、意见建议征求表 32 份，发现问题 3 条并全部整改，专项整治取得实质性进展。

三、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强力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划转到县行政审批局 45 项行政审批事项，进一步提升行政审批效能。实施“证照分离”改革，累计办理涉企经营许可备案 211 件，实行告知承诺 320 件，优化审批服务 89 件，惠及企业 620 户。加强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全年共受理各类群众诉求 9737 件，按期办结 9542 件，按期办结率 99.97%。打造“一站式”服务窗口，持续深化“一次办好”“一网通办”改革，优先办理各类证件 1628 证、交管业务 1 万余次。持续推进市场主体倍增，全县新增经营主体中企业占比 31.05%、全市排名第 1，新增经营主体中涉税经营主体占比 55.8%、全市排名第 5。纵深推进“互联网+监管”改革，全县“互联网+监管”监管行为数录入 39199 条，监管行为覆盖度达到 61.36%。扎实推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出台 15 项具体举措，县级领导入企 130 余次为企业提供服务，依法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积极稳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工作，全年化解涉企争议及纠纷 60 件，办结民商事案件 1159 件，结案 1052 件，结案率 90.77%。加大金融纠纷调解力度，委派金融调解中心 18 件，调解成功 11 件。坚持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县诉前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成功涉金融案件 97 件，涉企案件 52 件。

便民利民措施进一步落实，“四最”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

四、聚焦合法合规审查，推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修订完善《中共交城县委常委会工作规则》《中共交城县委书记专题会议工作规则》，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规范性和透明度。深入推进法律顾问制度，聚焦重大决策，邀请法律顾问加强审查、论证，全县20余家县直单位及乡镇人民政府聘请了法律顾问，110个村（社区）配备12名专职律师、6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全覆盖。严格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清理工作，全年共审查规范性文件8份，提出法律审查意见29条，着力提升合法性审核审查质量。

五、推行执法监督检查，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强化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组织新申领行政执法证人员公共法律知识线上考试2次，开展“行政执法大讲堂”线上培训11期。全年清理无效执法证15个，发放有效执法证28个。开展行政执法业务训练，举办各类法治宣讲3场，累计培训1000余人次，基层综合执法人员的执法业务能力和业务技能进一步增强。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印发《交城县2023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实施方案》，对10个行政执法单位、8个乡镇等重点执法领域的违法行为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对8个乡镇2022年以来实施的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案卷进行书面

评查，规范 62 宗执法案卷，发现个性问题 1 个、共性问题 4 个，均已整改完成。深入推进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明确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事项 3 类 86 项，印发《交城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汇编》，健全行政执法“7 项制度+10 项机制”。今年各乡镇开展执法检查 649 次，处理违法案件 83 起，均已开出“第一张罚单”，基层治理能力明显提升。

六、提高执法普法意识，推进县域社会治理创新

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召开第四届县级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全县 31 家县直单位、8 个乡镇共计 44 人开展旁听庭审活动。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民法典宣传月”“法安民企 护航发展”“12·4”国家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结合“法律七进”，动员全县普法力量，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 60 余场次，累计发放宣传手册、宣传品 3 万余件，现场解答群众咨询 5000 余人次，播出《法治天下》栏目 76 期，在全社会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投资 30 余万元在天宁镇磁窑河公园打造了法治文化主题公园，顺利完成“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验收。积极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天宁镇磁窑村、西社镇沙沟村荣获第二批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称号。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全县 950 名“法律明白人”培训合格率达 100%，有力促进了法治社会建设水平整体提升。

积极开展“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对2023年度已办结归档的案件卷宗进行行政检查，对其中符合案件补贴发放的100件案件卷宗发放补助金额10万元。全县2023年惠民工程已完成1381人次咨询，年度完成率为114.8%，满意度为100%，免费法律咨询资金发放8.2万元，受理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案件305件，结案270件。开展为期三年的“百名律师进民企”活动，举办“普法巡回进民企 法治护航促发展”学法大讲堂活动，为企业提供法律意见180条，让“法治”更贴进企业，让“服务”更有温度。

七、深化复议体制改革，提升行政争议解决实效

扎实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机制改革，全年共接收行政复议案件25件，撤销4件，制发意见书1份，行政复议案件纠错率16%，无一例复议案件形成行政诉讼案件。规范行政复议案件办理流程，制定《交城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局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规则》等六项内部制度，参与评查全市2022年审结的行政复议案件3件，不断提高行政复议的社会公信力。强化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进一步提高各部门“一把手”对出庭应诉工作的认识，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大幅提高，涉及县政府行政机关的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

八、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加强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工作，坚持“重心下移、关口前移”

原则，全县 1 个诉前调解委员会、8 个乡镇级调解委员会和 110 个村级调解委员会全部达到“六统一”“四落实”标准。对部分乡镇、村（社区）调委会统一刻制印章 54 枚并进行调解标识备案，完成县、乡、村调解员等级评定，上报了二级调解员 4 名、四级调解员 8 名。开展人民调解员业务培训，8 个乡镇共 353 名人民调解员通过线上线下培训方式，收听收看“山西调解 2023 年线上培训”24 期，开展线下调解培训 20 次。制定《交城县人民调解员调解案件补贴发放试行办法实施细则》，发放“以案定补”资金 25.2 万元。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访调对接”，8 个乡镇全部设立信访调解工作室，乡镇人民调解员全部参与信访案件调解。全县各级人民调解员调解县、乡两级政府移送的信访案件 42 件，调解成功 40 件；建立“诉调对接”，建立基层人民法院与人民调解组织等诉讼外调解组织的联系，县诉前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成功案件 783 件；建立“行调对接”，县诉前人民调解委员会通过与派出所建立联合调解机制，积极参与案件调解工作。开展“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专项行动和“矛盾纠纷大化解、安全隐患大整治”百日专项行动，全县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纠纷 1287 件，调处成功 1261 件，调解成功率达 98%。西营镇调解委员会主任薛丽锋被司法部评为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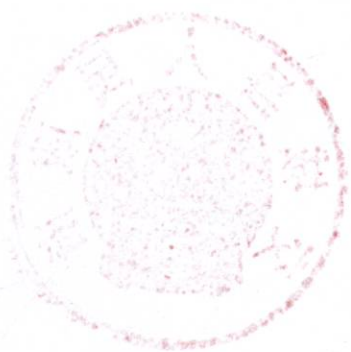
2023 年，我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

仍然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法治观念还需进一步树立，一些部门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视程度不够，个别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工作难题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二是行政执法单位执法人员不够、法治能力不强，行政执法案卷制作不够规范。三是法制审核人才力量不足，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能力有待提高。这些都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改进和提高。

2024年，我们将紧扣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努力推动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为我县高质量发展创造更加良好的法治环境。一是大力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推动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切实增强法治政府建设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推动行政机关切实抓好任务落实。二是深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坚持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进全链条优化审批、全过程公正监督、全周期提升服务，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三是持续深化行政权力监督。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和程序，推进法律顾问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充足法制审核人才队伍，加强合法性审查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四是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行政执法人员管理，稳妥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五是着力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加强

公共法律服务，拓展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方式，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抄送: 中共吕梁市委依法治市办。

中共交城县委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8 日印发
